

**中共四川省委 四川省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发展现代农业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意见**  
(二〇〇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三农”工作是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重中之重。加强“三农”工作，加快发展现代农业，千方百计促进农民增收，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是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是加快我省现代化建设的重大战略任务。

2006年，各地、各部门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部署，新农村建设开局良好。在多种灾害频发特别是遭受百年一遇特大旱灾的情况下，粮食减产较少，农业继续发展，农民收入持续增加，农村改革进一步深化，农村公共事业得到加强，农村社会更加稳定。但我省“三农”工作中仍然存在许多困难和问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不强，农民增收长效机制尚未建立，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缓慢，改变农村落后面貌仍需付出艰苦努力。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毫不动摇地加强“三农”工作，不断把我省新农村建设又好又快地向前推进。

发展现代农业，顺应我国经济发展的客观趋势，符合我省农业发展的现实需要，是促进农民增加收入的基本途径，是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的重要举措，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产业基础，是今年和今

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要坚持把发展现代农业作为推进新农村建设的首要任务，用现代物质条件装备农业，用现代科学技术改造农业，用现代产业体系提升农业，用现代经营形式推进农业，用现代发展理念引领农业，用培养新型农民发展农业，加快转变农业增长方式，不断提高农业整体素质、效益和市场竞争力。

2007年，我省“三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省委八届八次全会精神，遵循“坚持科学发展、构建和谐四川”的主题，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实行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和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切实加大对“三农”的投入，以增加农民收入为核心目标，着力推进现代农业建设，发展农村社会事业，深化农村综合改革，使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取得新的重要进展。主要目标是：粮食实现恢复性增产，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6%以上。

## 一、强化建设现代农业的投入保障

**1. 加大财政对“三农”的投入。**抓住当前经济发展较快和财政增收较多的时机，较大幅度增加对“三农”的投入。提高财政支农支出占财政总支出的比重，省、市、县财政每年对农业总投入的增长幅度要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长幅度，形成财政投入“三农”的稳定增长机制。认真落实中央“两个重点、两个主要、一个加大”的要求，切实做到“三个继续高于”。各级政府要把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重点转向农村，新增教育、卫生、文化事业经费主要用于农村，政府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增量主要用于农业和农村，逐步加大政府土地

出让金用于农村的比重。2007年财政支农投入的增量要继续高于上年，国家固定资产投资用于农村的增量要继续高于上年，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建设的增量要继续高于上年。今年省级财政安排“三农”支出预算77.9亿元，比上年增长36.4%。建设用地税费收入提高后新增收入主要用于“三农”。健全农业支持补贴制度，认真落实中央粮食直补、良种补贴、农机具购置补贴、农资综合补贴政策和产粮大县的奖励政策，省级财政增加对良种和农资的补贴，继续实行重点粮食品种最低收购价政策。扩大农业政策性保险试点，财政对农户参保给予保费补贴。加大财政对建立农业担保机制的支持力度。加大财政支农资金整合力度，建立投资规划、计划衔接和部门信息沟通工作机制，提高使用效益。加强财政支农资金管理，严肃财经纪律。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导向作用，聚合各方面资金投入“三农”。

**2. 增加对“三农”的信贷投入。**充分发挥农业银行、农业发展银行、农村信用社在农村金融中的骨干和支柱作用，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增加对“三农”的信贷投放，尽快明确县域内金融机构新增存款投放当地的比例。搞好农村地区银行业金融机构准入政策调整试点，鼓励各种资本到农村新建村镇银行、社区性信用合作组织。拓展农村信用社服务功能，适当提高农户小额信贷和农户联保贷款的授信额度，扩大小额信贷覆盖范围，支持其他金融机构特别是银行对农民发放小额信贷。探索建立多种形式的担保机制，适当放宽担保抵押条件，尽量简化手续，解决农户和农产品加工企业贷款难问题。

**3. 引导社会力量和农民增加投入。**研究制定政策措施，建立社会力量投入农业农村的激励机制。综合运用税收、补助、参股、贴息、担保等手段，引导社会力量投资建设现代农业。落实好企业捐款、投资农村公益事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支持建立农村“一事一议”建设公益设施奖补制度，完善筹资筹劳办法，引导农户投资投劳兴建直接受益的生产生活设施。

## 二、构建发展现代农业的产业体系

**4. 努力实现粮食恢复性增产。**立足省内粮食自求平衡，确保粮食安全。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重点支持粮食主产区发展粮食生产。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控制非农建设用地，保护好基本农田，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推广优良品种和先进实用技术，改革种植模式，提高粮食单产和质量。立足抗灾夺丰收，落实各项防灾减灾措施。实施好“332”优质粮食产业工程、粮食丰产科技工程、川粮优化工程、增粮增收“三百”科技示范工程和民族地区增粮增收科技示范工程。搞好粮食加工转化，扩大精深加工比重，提高粮食生产综合效益。加强粮食储备，推进农户科学储粮工程，维护粮食市场稳定。

**5. 大力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在确保粮食安全的同时，大力调整粮经结构、种养结构、品种品质结构和区域结构。立足当地自然地理条件，积极发展优质油料、薯类、果蔬、中药材、茶叶、食用菌、蚕桑、花卉等经济作物，提高种植业的比较效益。加快发展现代畜牧业，积极转变增长方式，推广优良品种，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发挥川猪优势，把生猪产业做大做强。加快发展牛羊等草食牲畜和小家畜禽。增加对

畜禽养殖小区的补贴。牧区积极推广舍饲半舍饲养殖，提高牲畜出栏率和商品率。加大动物疫病防控投入，加强基层兽医队伍建设，健全重大动物疫情监测和应急处置机制，建立和完善动物标识及疫病可追溯体系。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比重提高1个百分点。发挥我省宜渔水面分布广、面积大的优势，大力发展水产业。加快发展经济林，推进林竹纸一体化。进一步优化农业区域布局，引导优势农产品向最适宜区和适宜区集中，逐渐形成块状、带状产业区域。加大优良品种的开发和推广力度，大力发展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和有机食品，提高优质专用农产品比重。发展“一村一品”，加强规划引导和政策支持，开展试点示范，培育一批特色明显、类型多样、竞争力强的专业村、专业乡镇和特色产业县。抓紧制定全省特色优势产业发展的专项规划。

**6. 发展农业新型业态。**加快发展农产品加工业，扩大加工范围，延伸产业链条，提升加工档次和科技含量，形成品牌优势和规模效益。继续实施中小企业成长工程，鼓励和支持符合产业政策的乡镇企业(中小企业)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引导乡镇企业(中小企业)围绕大型骨干企业发展配套产品和产业。积极发展生物质产业，实施农作物秸秆生物气化和固化成型燃料试点项目，支持红薯生物质产业开发利用，加快麻疯树生物质原料基地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利用荒山荒坡发展生物质原料。适应城乡居民精神文化生活需求，因地制宜发展观光农业和乡村旅游业，带动餐饮娱乐和其他服务业发展。

**7. 做大做强劳务产业。**继续实施千万农民工培训工程，适应劳务市场需求，加大培训投入，扩大培训规模，创新培训方式，提高农民工的劳动技能和收入水平。健全政府主导和社会参与相结合的劳务开发培训体系，重点抓好50个省级劳务开发基地县和100个省级劳务开发培训基地建设，努力发展订单式培训。拓展劳务市场，加强跨地区劳务合作，提高劳务输出组织化程度和就业率。实施劳务品牌战略，提升“川妹子”、“川厨师”、“川建工”等劳务品牌的市场竞争力。全年劳务输出达到1950万人，劳务收入达到950亿元。建立健全农民工维权服务机制，完善劳务合同制度，切实维护农民工工资兑付、工伤赔偿等切身权益，完善农民工医疗救助、养老等社会保障制度，强化农民工子女入学等公共服务。探索解决农村“留守老人”养老、“留守儿童”监护和教育、生产季节性缺劳力等方面问题的措施和办法。

### 三、发展带动现代农业的产业化经营

**8. 着力培育农业产业化经营龙头企业。**扶持一批成长型龙头企业做大做强，支持一批重点骨干龙头企业逐步发展为全国一流企业。在不同类区选择一批县(市、区)开展龙头企业集群试点，培育产业集群。支持龙头企业开展技术引进和技术改造，帮助有条件的龙头企业建立技术研发中心，提高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引导龙头企业实施品牌发展战略，着力创出名优品牌。各级财政要加大对农业产业化资金投入。省级农业综合开发资金中的产业化扶持资金除保证国家项目配套外，主要支持省级以上重点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9. 积极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认真贯彻实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抓紧制定我省的实施细则，明确配套支持措施。抓好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试点工作，引导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建立规范的运行机制。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开展市场、信息、技术、加工储藏和农资采购服务，鼓励有条件的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向实体性专业合作社发展。引导建立农产品行业协会。

**10. 继续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引导龙头企业大力发展订单农业，规范合同内容，明确权利责任，提高订单履约率。采取设立风险资金、利润返还等多种形式，与农户建立更为紧密、合理的利益联结关系，让农民更多地分享到农产品加工、营销环节的利润。探索农民以土地承包经营权、资金、技术、劳动力等生产要素入股的股份合作方式，引导龙头企业逐步与农户结成利益共同体。支持龙头企业开展结对帮村活动，通过村企联动、投资推动、科技驱动等形式，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

**11. 加强原料基地建设。**充分发挥龙头企业的主导作用，建立以企业自建基地为核心圈、不断向周边区域延伸和扩展的规模化优质原料基地。鼓励龙头企业积极到丘陵地区、盆周山区、民族地区建设农产品原料基地。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技术推广部门、专业大户、农民经纪人等各类市场主体参与原料基地建设。省、市、县要列出专项资金支持基地建设，有计划地发展一批大中型专用农产品基地。

#### 四、加强支撑现代农业的基础建设

**12. 抓好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坚持大中小微相结合，加快大中型骨干水利工程建设，加强丘陵地区、盆周山区等干旱缺水地区雨水集蓄利用工程和牧区草原水利灌溉工程建设，抓好农村机电提灌设施建设。实施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积极推行灌溉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新增有效灌面 30 万亩，发展节水灌面 70 万亩，示范推广农田节水技术 100 万亩。完成 200 座病险水库的除险加固，恢复库容 3200 万立方米。加快“五江一河”干流重要河段的堤防工程建设，提高防汛抗灾能力。省财政增加大中型骨干水利工程配套、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农田节水设施、农田节水技术补助专项资金。加快实施沃土工程，新建高标准基本农田 120 万亩。推广使用新型肥料、高效低毒农药及可降解农膜等新型农业投入品，减少土壤污染。实施测土配方施肥 3000 万亩。安排补贴资金，开展土壤有机质提升项目试点。推进金土地工程，提高耕地质量，完善水、路等配套设施，整理土地 100 万亩，新增耕地 10 万亩，新建高产稳产农田 60 万亩。

**13. 搞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完善农村饮水安全监测体系，尽快解决高氟水、苦咸水、污染水和血吸虫病区、微生物超标等水质不达标和水源地污染问题。新建集中供水工程 1800 处，解决 240 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新增红层找水打井 30 万口，解决 100 万人的饮水困难。提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建设和改造通乡通村公路，大力提高油(水泥)路比重，完善农村道路网络，加强农村道路管护。新建通乡公路 2500 公里、通村公路 7500 公里、乡镇客运站 300 个。继续推进农村电网改造，落实城乡同网同价政策，加

快户户通电工程建设，实施新农村电气化建设“百千万”工程。抓好村庄规划和人居环境治理千村示范工程。统筹开展农村基础设施户办工程等其他建设工作。

**14. 加快发展农村清洁能源。**实施乡村清洁工程，推进人畜粪便、生活污水、生活垃圾的综合治理和转化利用。大幅度增加农村沼气建设投入，新建农村户用沼气池50万口，带动改厨、改厕、改圈。支持集约化畜禽养殖场建设沼气工程。在适宜地区积极推广太阳能利用。加强小水电开发规划和管理，扩大小水电代燃料试点规模。

**15. 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积极发展循环农业、生态农业，有条件的地方要加快发展有机农业。探索循环农业发展模式，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要求，建设一批示范点和示范区。实施农村全面小康环保行动计划和生态家园富民行动。继续搞好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退牧还草等重大生态工程建设，大力发展后续产业，巩固建设成果。探索并积极争取建立森林、草原生态效益补偿机制，推进草场改良，扩大人工草场规模。抓好野生动植物和湿地保护、外来入侵生物防除和水资源保护。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做好水土保持和水土流失治理工作。

## 五、推进引领现代农业的科技创新

**16. 加强农业技术创新。**加大农业科技投入，确保农业科技投入的增长幅度高于整个科技投入的增长幅度。坚持科技兴农战略，实施一批重大科技专项和重点项目，增强科技对现代农业的支撑能力。加

强耕地保育、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动植物重大疫病防控、气候资源利用及气象灾害和森林火险预测预报等基础性、公益性技术研究。加快动植物专用和突破性新品种选育及配套技术、农产品精深加工、优质高效安全生产等技术研究，重点突破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共性技术。加快推进农业科技的集成创新，提高农业科技自主创新能力。深化农业科研院所改革，逐步提高人均事业费水平。建立鼓励科研人员科技创新的激励机制。坚持走产学研联合的路子，积极促进龙头企业、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与科研院所、高等学校进行科技研发合作。

**17. 加速先进实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 加快推广应用无公害、绿色、有机农产品标准化生产技术，发展农业标准化生产。继续改革农业耕作制度，开展免耕栽培技术推广补贴试点，广泛应用保护性耕作、麦玉豆新三熟种植等间作套种、立体种植技术，提高耕地的综合产出效率。推广畜禽水产健康养殖技术，提高安全优质高效的工业饲料养殖的普及率。推广普及旱作节水农业技术、主要农作物精量半精量播种技术、低耗能设施农业技术、绿色高效生态畜禽养殖等资源节约型技术，促进节地、节水、节肥、节药、节种、节能，推进资源综合循环利用。

**18. 加快科技进村入户步伐。** 实施科技富民强县和科技入户工程，落实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探索农业科技成果进村入户的有效机制和办法。加强基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体系建设，健全公益性职能经费保障机制，提高技术推广人员素质。发挥农业科研院所和高等学校在

农业科技推广中的重要作用，大力推行“专家大院”、“专家+协会+农户”等模式，实行省、市、县科技特派员制度。培育农村新型科技服务组织，发展农村科技大户，增强示范带动作用。

**19. 积极发展农业机械化。**拓展农机作业和服务领域，在重点农时季节组织开展机耕、机播、机收服务。根据省内不同地形特点，引导农户采用适宜的农机具，加快农业机械化步伐。建立农机化试验示范基地，大力推广水稻插秧、土地深松、化肥深施、作物收割、秸秆粉碎还田、粮食烘干、果蔬保鲜等各类新机具。鼓励农业生产经营者共同使用、合作经营农业机械，积极培育和发展农机大户和农机专业服务组织。抓好农机安全监理工作。积极发展设施农业。

**20. 推进农村信息化建设。**继续促进基础通信网络向农村延伸，解决农村信息化“最后一公里”问题。实施好金农工程和农村信息化示范工程，完善四川农经网、农业科技 110 等信息服务体系。推进农业信息数据收集整理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建立信息管理中心，实行统一、定期的信息发布制度，向农民和各类生产经营主体提供及时、准确、实用的各类信息。加强信息资源整合、监管，建立政策法规、品种技术、农产品和生产资料市场等综合服务的信息平台，逐步实现涉农信息资源共享。进一步发挥气象在农业生产中的重要作用。积极应用地理信息系统、遥感和管理信息系统等技术。搞好农业普查，为发展现代农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提供决策依据和信息支撑。

## 六、健全适应现代农业的流通体系

**21. 建立健全农村市场体系。**建立完善以农产品产地批发市场为中心，以集贸市场、连锁超市、便利店为基础，布局合理、辐射力强的农村流通网络，逐步建立与国内、国际市场相连的农产品流通体系。科学规划城乡之间、产销地之间农产品市场布局，加快农产品市场标准化建设步伐。鼓励批发市场通过建设农产品基地、发展订单生产、组建农产品采购和物流中心等方式，建立起农产品进入城市市场的快捷流通渠道。加快实施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万村千乡市场、放心粮油进乡村等工程，探索和推广“超市+基地”、“超市+农村流通合作经济组织”、“超市+批发市场”等方式，拓展农产品零售市场，积极构建农业生产资料供应体系，满足农民生产生活需要。

**22. 培育多元化市场营销主体。**大力支持农村经纪人、农民运销专业户和农村各类流通中介组织发展。引导大中型流通企业加入农村商品流通，扩张农村营销业务。鼓励各类工商企业通过收购、兼并、参股和特许经营等方式，参与农村市场建设和农产品、农资经营。支持供销合作社、粮食企业、邮政系统开展联合与合作，增强经营活力，创新服务方式，拓宽服务领域，发展农产品、农资和消费品连锁经营。

**23. 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和市场服务。**认真贯彻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抓紧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体系、检验检测体系和服务体系，建立农产品质量可追溯制度和质量安全例行检测制度，积极推行农产品市场准入制度。加快推行重点地区、品种、环节和企业生产流通的标准化管埋，实行农药、兽药专营和添加剂规范使用制度，实施良好农业操作规范试点。推行食品放心工程，实行采购、储存、加工、

运输、销售等全过程质量安全控制。开展农产品质量认证，依法保护注册商标、地理标志产品和知名品牌。进一步扩展省际鲜活农产品“绿色通道”，降低农产品运输成本。简化物流企业在农村开办网点的工商登记手续，促进网络化运作、规模化经营、集约化发展。强化对农产品市场的监督管理和服务，加强对市场主体的引导，倡导诚信经营。依法查处不法行为，建立农资生产、销售监管的长效机制。

**24. 努力开拓农产品国际市场。**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扩大农产品出口。主动应对国际市场技术壁垒，引导农产品加工企业适应国际贸易通行规则。集中力量建设一批优势农产品出口基地，提高农业加工品出口比重，重点发展猪肉、果蔬、丝绸、酒类、中药材、茶叶等出口产品，特别要尽快提高四川猪肉自营出口率。支持农产品出口企业开展国际市场研究、国外品牌注册、产品国外推介活动。搞好农产品出口的信贷和保险服务。减免出口农产品检验检疫费用，简化检验检疫程序，加快农产品特别是鲜活产品出口的通关速度。

## 七、培育建设现代农业的新型农民

**25. 培育现代农业生产经营人才。**加快培育有较强市场意识、有较高生产技能、有一定管理能力的现代农业生产经营管理者。实施新型农民科技培训工程、“绿色证书”培训工程、新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程和科普及惠农兴村计划，培训一批实用技术骨干，提高农民生产技术水平、经营管理水平和自我发展能力。采取政策引导、技术服务、信贷支持等措施，扶持农村种植养殖能手、营销大户提高经营管理水平，

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培育现代农业企业家，造就一支懂经营、会管理、善开拓、勇创新的企业家队伍。鼓励高等学校、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乡土人才从事现代农业经营。

**26. 增强农民综合素质。**加快发展农村教育事业，提高农民的文化素质。继续实施“两基”攻坚计划、农村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工程和民族地区教育发展十年行动计划。大力改善农村办学条件，有条件的地区积极稳妥发展寄宿制学校。落实全免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杂费、对贫困家庭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对寄宿制贫困学生给予生活补助的政策。试行减免大中专院校农林牧专业学生的学费。发展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抓好新型农民教育培训示范村建设，努力扫除农村青壮年文盲。着力发展农村卫生事业，增强农民体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试点扩大到80%的县(市、区)，加强规范管理，确保参保农户受益。进一步完善农村医疗救助制度。加强农村计划生育工作，落实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政策。实施农民体育健身工程。积极发展农村文化事业。加快广播电视“村村通”和农村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建设步伐，抓好村级文化室建设，扶持发展农村业余文化队伍。

**27. 加强农村公共服务队伍建设。**建立农村公共服务人员的培训制度，重点加强农村基层干部、农村教师、乡村医生、计生工作者、农技推广人员等与农民生产生活相关的服务人员在岗培训。创新乡镇事业单位用人机制，探索由受益农民参与基层服务人员业绩考核评定的办法，激发公共服务人员的内在活力。引导和组织城市教师、医生、

文化工作者等深入农村开展公共服务。继续实施“三支一扶”计划，引导大中专毕业生参与发展农村公共事业。

## 八、创新推动现代农业的体制机制

**28. 全面推进农村综合改革。**推进乡镇机构改革，坚持因地制宜、精简效能、权责一致的原则，转变政府职能，提高行政效率，建立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的基层行政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提高农村公共服务水平。推进农村义务教育管理体制改革，建立和完善政府投入办学、各级责任明确、财政分级负担、经费稳定增长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提高农村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县乡财政管理体制改革，建立健全财力与事权相匹配的财政管理体制，加大对县乡财政的转移支付力度，进一步完善财政奖补政策，切实提高基层政府经费保障能力。年末全面解决财政困难县基本支出财力缺口问题。各市(州)要结合本地实际，认真制定改革方案，确定改革进程，按程序报批后组织实施。

**29. 统筹推进农村其他改革。**继续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鼓励和支持发展适合农村需求特点的多种所有制金融组织。加快供销合作社改革，推进开放办社，提高经营活力和市场竞争力。深化和完善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发挥国有粮食企业衔接产销、稳定市场的作用。坚持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稳定土地承包关系，依法加强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完善承包经营权流转办法。改革农村集体林权制度，明晰林地使用权和林木所有权，放活经营权，落实处置权。推进畜牧兽医管理体制改

革，建立起机构健全、职责清晰、运转高效、保障有力的畜牧兽医服务体系。搞好水权制度、水费制度等方面的改革。深化国有农场税费改革。加快城乡户籍制度改革，对有稳定收入来源、有固定居所、在农村已转让承包地经营权的农民工，探索在城镇落户的政策。

**30. 切实化解乡村债务。**减债也是政绩。积极化解债务，优先化解与农民利益直接相关、基层矛盾比较集中的农村义务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公益事业发展等方面的债务。建立完善减债激励机制，对化解乡镇债务取得实效的，省财政给予激励性财力补助。把化解债务工作纳入政绩考核范围，建立债务责任追究制度，坚决防止发生新债，对发生新债的，要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清理化解乡村债务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06〕86号）的有关规定，严肃追究责任。加强村级财务管理，规范村级收支行为。妥善处理好历年农业税尾欠，在严格把握政策和加强审核的前提下，区别对待，该减免的要坚决减免，能豁免的应予以豁免。

**31. 增强县域经济发展活力。**开展强县扩权试点，放宽县级经济管理权限。改善投资环境，创造发展条件，吸引各类生产要素向县域聚集。把农产品加工业作为县域经济发展的主导产业，鼓励农产品加工业向主产区集中。加快民营经济发展，支持民营企业技术创新和经营管理创新，壮大民营经济实力。加快县城和重点镇建设步伐，完善城镇功能，建设一批具有较强辐射带动力的重点小城镇和特色小城镇，增强对农村人口的吸纳能力和对农村经济的带动能力。

## 九、加强党对农业农村工作的领导

**32. 始终不渝抓好“三农”工作。**坚持解决好“三农”问题是全部工作重中之重的战略思想丝毫不能动摇，促进农业稳定发展、农民持续增收的重要任务丝毫不能放松，强农惠农的政策力度丝毫不能减弱，扎实推进新农村建设的各项工作丝毫不能松懈。树立正确政绩观，不能因为农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下降而放松农业，不能因为农业税全免且还要补贴而轻视农业，不能因为抓农业难度大、见效慢而忽略农业。党政主要领导要亲自抓“三农”工作，市、县两级主要领导要把主要精力放在“三农”工作上，市、县党委要有负责同志分管“三农”工作。充实和加强“三农”工作综合机构，增强协调能力。农口部门要全力以赴，履职尽责，扎实推进各项工作。涉农部门要强化大局意识和服务意识，积极主动地做好有关工作。各级党政领导和从事“三农”工作的干部要加强学习，不断提高自身素质和工作能力，努力成为推进现代农业发展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行家里手。要转变工作作风，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掌握真实情况，帮助解决实际问题。认真抓好新农村建设试点，总结推广经验，推动面上发展。

**33.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巩固和发展农村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成果，建立健全科学的农村党建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和党建工作责任制。以“三级联创”活动为抓手，强化“支部+协会”、“党员农贷快车”、“三村建设”、“双向培养”等工作，继续推进“部门帮村、党员帮户”结对帮扶活动。加强以村党组织为核心的村级组织配套建设，进一步增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功能。

选好配强村党组织领导班子，注重从致富带头人、退伍军人、返乡青年、外出务工经商人员中推选村干部，探索、提倡村“两委”交叉任职。积极鼓励和引导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大力推进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加快实施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工程，建立健全农村基层干部教育培训机制，继续做好乡、村两级党组织负责人培训工作。健全村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机制，推进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让农民群众真正在村级公共事务管理中享有知情权、参与权、管理权和监督权。关心村社干部的工作和生活，建立村社干部报酬正常增长机制，健全村干部离任补偿机制，探索实行村干部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制度。积极探索从优秀村干部中考录乡镇公务员、选任乡镇领导干部的有效途径。

**34. 促进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开展以“八荣八耻”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积极推进文明村镇、和谐村镇创建活动，大力弘扬爱国守法、勤勉自强、团结互助、孝悌和睦的风尚。深入开展农村普法教育，引导农民增强法制观念，提高依法行使权利的能力和履行义务的自觉性。认真抓好扶贫开发，推进扶贫解困行动，实施好以工代赈项目。加大民族地区扶贫开发力度，启动阿坝州扶贫开发和综合防治大骨节病试点工作。新解决20万农村绝对贫困人口温饱问题，改善60万农村低收入贫困人口生产生活条件。完善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新增参加农村“低保”人数20万人以上。把“五保”对象全部纳入供养范围，集中供养比例提高到20%。探索建立多种形式的农村养老保险制度，健全农村医疗救

助制度。认真实施农村特困“无房户”安居工程。切实做好农村残疾人工作。认真解决好土地纠纷、征地补偿不到位等突出问题，切实把涉农信访问题发现和解决在基层。构建农村治安防控体系，开展创建“平安乡村”活动，依法打击各种犯罪和社会丑恶现象。做好农村消防、地质灾害防控及其他安全工作。抓好救灾救济工作。各地、各部门都要从农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抓起，多谋发展之策，多办利民之事，努力在农村营造促进民和、改善民生、维护民安的和谐社会环境。（完）

四川省农村发展研究中心